

十二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：大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）的（项目名称：大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办公物品（文化用品）供应商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：直液式走珠笔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青岛昌隆文具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1人，营业收入为55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9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：秀丽笔（小楷）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斑马贸易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4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1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3.（标的名称：三角笔杆荧光笔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肇庆斯塔文化用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80人，营业收入为6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4.（标的名称：高级绘图铅笔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中国第一铅笔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10人，营业收入

入为 110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11.25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5.（标的名称：木质笔筒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
制造商为（汕头市汇星文具实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6.（标的名称：日记本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博文文具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60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5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7.（标的名称：日记本、会议记录本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温州市成佳文具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0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8.（标的名称：日记本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市前通实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83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0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9.（标的名称：6孔活页本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台州市勤得利文具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0.（标的名称：透明胶带、美纹纸、双面胶、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成都晶华胶粘新材料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1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1.（标的名称：计算器、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

制造商为（汕头市伊时达电子实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2.（标的名称：不漏眼纸篓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哈尔滨市金嘉宜塑料制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3.（标的名称：北欧风套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石家庄佳洁日化用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2人，营业收入为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4.（标的名称：拖布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州市白云清洁用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5人，营业收入为18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5.（标的名称：打印纸、彩色纸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东悦声纸业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06人，营业收入为2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6.（标的名称：墨水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贵州博士化工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3人，营业收入为6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7.（标的名称：横桌垫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东莞市科记文具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15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8.（标的名称：北极星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

造商为（烟台北极星石英钟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9.（标的名称：毛巾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山东胜洁日用品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0.（标的名称：纳米巾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通市温家乐纺织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大庆市萨尔图区信中文具用品商店



日期：2023 年 5 月 5 日